

逾十万澳洲公民签名呼吁制止中共活摘器官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在澳洲新州议会举行的听证辩论会上，绿党上议员大卫·舒布瑞杰、约翰·凯和简·巴勒姆向该州上议院递交了超过十万份澳洲民众签名的请愿书，呼吁制止中共对法轮功学员活摘器官的暴行，支持新州政府立法禁止澳洲公民到其它国家进行不道德的器官移植，以及停止培训器官移植医生从事非法器官摘取。



绿党议员大卫·舒布瑞杰、约翰·凯和简·巴勒姆一道，向议会递交了超过十万份澳洲市民签名的请愿书

● 新州史上最大征签 社会对活摘器官的强烈关注

舒布瑞杰在辩论会后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这是新州有史以来收到签名人数最多的请愿书，比任何曾经呈交给新州上议院的请愿书都要高出四倍多，足见澳洲社会对此事的强烈关注。在新州上议院，任何一个请愿超过五百人签名时就会被视为真正受到社区支持的问题。他说：“你们征签到十万人的时候就停止了，我知道若不停止还会有更多人签名。”

● 器官移植界权威支持严格立

法禁止不道德器官移植与买卖

请愿书强烈要求制止中共对法轮功学员活摘器官的暴行，并支持新州立法禁止非法器官移植和交易。

今年二月十九日，舒布瑞杰议员曾经向新州议会提交了有关人体法案的修订草案——《人体组织（人体器官交易）修订法 2003》。该修订草案提出应明确禁止澳洲新州公民与居民从任何国家或任何渠道接受被活体摘取并转卖的器官，禁止专业机构培训器官移植医生从事非法器

官移植和不道德交易，并对那些通过非法或不道德手段获取器官的澳洲公民和居民予以定罪。

除了公众之外，这一呼吁同样得到器官移植专家的强力支持。五月八日，澳纽移植学会主席、世界骨髓捐献者协会前任会长和器官移植全球联盟主席杰里米·查普曼在新州议会做了“伊斯坦布尔宣言：对人体器官贩卖的专业回应”的简报。他表示，需要立法禁止这种不道德的交易。

● 议员：每个国家都来立法就能使中国的活摘器官行为在国际上非法化

舒布瑞杰认为国际社会都应该对此事作出回应，大家一起来正视这个问题。他说：“如果每个国家都加入进来做（立法阻止不道德器官移植）这件事情，那么随着时间的推移，就能够将在中国发生的活摘器官行为非法化，也就是保护中国人民的人权。保护法轮功学员、家庭教会成员及其他少数群体的人权。”◇

从“癌症也是身上的肉”来认识中共

【明慧网】中国大陆的污染堪称世界之最，得癌症的人数也在快速递增。癌症的解释为：“癌症，亦称恶性肿瘤，为由控制细胞生长增殖机制失常而引起的疾病。癌细胞除生长失控外还会侵入周遭正常组织甚至经体内循环或淋巴系统转移到其它部分。”看看当前的中国大陆：贪官污吏遍地、百姓群死群伤、法律认钱为亲……这不跟癌症症状一样吗？而造成这个现状的，正是邪恶的中共。

现在全世界人民都知道中共不好，因为它杀人如麻，特别是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的罪行曝光后，引起了所有善良人的悲愤。而中国人更是直白，几乎都是在骂声中嘴里才出现“中共”二字的。

由于人是有情感的，虽然有些人也在骂中共，可是一提到退出中共组织，就又维护起中共来，原因就是没弄清中共究竟是啥东西。

其实中共就是中国社会的恶性肿瘤，它的畸形体制造成了社会的“增殖机制”失常。中共的发展过程跟癌症一模一样，受害的永远是百姓。那些维护中共统治的人，跟认为“癌症也是身上的肉”的人会是同样结局。因为你不切除癌细胞，癌细胞时刻都会夺走你的生命。

法轮功学员劝人退党、退团、退队，是为了人们能做一个好细胞，因为好细胞都会在“天灭中共”时留下来。

—— 要闻简讯 ——

● 法轮大法弘传 21 周年之际，加拿大总理斯蒂芬·哈珀发来贺信赞誉：“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间，全世界有无数的人受益于修炼法轮大法。我赞扬加拿大法轮大法协会和加拿大的人们分享你们的功法。法轮功的核心理念真、善、忍在我们的社会中引起了强烈共鸣。”

● 2013 年 5 月 5 日，获奖纪录片《自由中国：有勇气相信》在美国密西根州特洛伊图书馆举办放映会，这是在该州举办的第四次放映会，观众们对中共迫害法轮功、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暴行表示震惊和愤慨。目前该纪录片已在世界各地电影节及私映会场联合放映，包括美国国会、欧洲议会、加拿大议会、日本东京都议会、瑞典议会等。

● 受英国广播公司 (BBC) 邀请，大卫·乔高和伊森·葛特曼于 2013 年 4 月 30 日，在 BBC 的世界新闻直播节目现场解答主持人有关中共大规模活摘器官罪行的提问，让更多的人听到了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

旧金山大游行庆祝大法弘传21周年

【明慧网】5月13日是世界法轮大法日，大法弘传21周年纪念日。

2013年5月11日，三百多名旧金山湾区的法轮大法修炼者汇聚在市政厅前举行盛大游行，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于世21周年，庆祝第14届“世界法轮大法日”。

上午9点，旧金山湾区的法轮功学员来到市政厅广场炼功，开始了一天的庆祝活动。祥和的功法吸引了游客和路人驻足观



看。有的拿出相机拍照，有的接过学员手中的真相材料，有的当场学炼起法轮功功法。

中午12点，游行队伍从旧金山市政厅广场出发。队

伍由大法弘传、制止迫害法轮功、呼吁正义良知三个方阵组成。

法轮功学员孟先生参加了庆祝活动。他说：“法轮大法日对法轮功学

员来讲，是个盛大的节日。因为修炼法轮功后，生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按照法轮功的真、善、忍法理来修炼。让更多的人了解大法，得到大法的恩

泽。这对每个生命来讲都是重大的一件事。所以我今天一定要参加这个庆祝活动。”

他说：“同时，希望世人能够思考：为什么会有这么多人来庆祝法轮大法日。我希望世人，特别是中国同胞能了解大法。因为真、善、忍是我们每个人生命的根本。只有了解真、善、忍，在善与恶之间做出正确的选择，才能有美好的未来。”◇

遭诬判三年半 外交部秘书陈由邦提控告

【明慧网】北京市公安局警察去年十一月十日绑架了中国外交部档案馆三等秘书陈由邦，并以散发法轮功真相小册子为由，非法起诉他。法院在非法庭审时，因警方证据造假，没有宣判。但近日获知，法院已强行非法宣判陈由邦三年零六个月的徒刑。目前被关押在朝阳区看守所的陈由邦已提控告。

对陈由邦非法判刑的是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楼梓庄村温榆河法庭。陈由邦的辩护律师指出，在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开庭中，法庭出示的所谓录像（警察在小区发现法轮功真相，当时陈的车牌号被录）视屏多处不属实，造假明显，要求当庭无罪释放陈由邦。

据悉，当日法庭因无证据，只得暂时休庭。但警察拒不放人，说要再找“证据”。日前，北京市朝阳区温榆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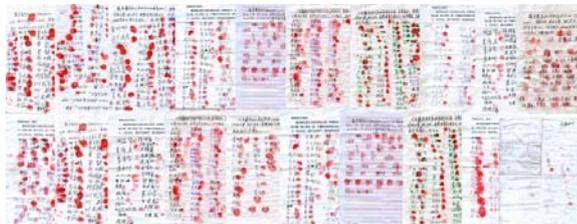
庭忽然罔顾法律，强行判陈由邦三年半徒刑。

陈由邦的律师说，当局绑架和关押陈由邦的理由是：散发法轮功书刊。但中国的法律从来没有规定信仰法轮功、散发法轮功宣传品是违法行为，而且这些小册子即使是他散发的也不构成犯罪。

律师还说：“我们国家法律还有一条规定，明知别人无罪的司法工作人员，还追究刑事责任的，要构成一个徇私枉法罪，所以我认为，这些办案的警官是明知别人无罪，不是陈由邦犯罪，而是办案的人员犯罪，他们是故意地在犯罪。”

律师说，在审理冤判法轮功的案件中，每一个案件的审理过程都存在严重违法行为。

目前，陈由邦已提出控告，控告北京市公安局徐勇、叶有忠和朝阳区检察院张欣以及朝阳区法院李晓、李欣等四十二人“徇私枉法罪”。◇



大陆各地民众签名 支持营救法轮功学员

继 300 名民众签名之后，又有 1861 名湖北黄梅县民众签名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戴美霞。黄梅县法院诬判戴美霞五年，戴美霞要求上诉，北京、广州两律师将继续为戴美霞作无罪辩护。

她，法轮功学员李珊珊，替夫申冤，写下了《七年等待 九年冤狱》的感人篇章，却遭中共陷害，两次被劳教，至今仍被非法关押在石家庄河北女子劳教所。



他，法轮功学员周向阳，遭受了深重的冤狱酷刑，九死一生，被营救出狱后，写下续篇——《纯真纯善 蒙难蒙冤》，也开始了营救妻子的艰难申诉……

目前营救李珊珊征签总数已达 5291 人。◇